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3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10月28日在上海市徐汇区高安路93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且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 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推进国际化战略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前提下更换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